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5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现将本次权益分派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69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.900000 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 10 股派 0.950000 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.000000 股。

【^a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5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5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369,0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738,000,000 股。。

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。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 2 个月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5年7月7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5年7月8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5年7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15年7月8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（转）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（转）股总数与本次送（转）股总数一致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7月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

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5年7月8日

六、股本变动情况表

（单位：股）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减（+，-）				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发行新股	送股	公积金转股	其他	小计	数量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66,058,469	17.90%	-	-	66,058,469	-	66,058,469	132,116,938	17.90%
1、国家持股	-	-	-	-	-	-	-	-	-
2、国有法人持股	-	-	-	-	-	-	-	-	-
3、其他内资持股	66,058,469	17.90%	-	-	66,058,469	-	66,058,469	132,116,938	17.90%
其中：境内法人持股	-	-	-	-	-	-	-	-	-
境内自然人持股	66,058,469	17.90%	-	-	66,058,469	-	66,058,469	132,116,938	17.90%
4、外资持股	-	-	-	-	-	-	-	-	-
其中：境外法人持股	-	-	-	-	-	-	-	-	-
境外自然人持股	-	-	-	-	-	-	-	-	-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302,941,531	82.10%	-	-	302,941,531	-	302,941,531	605,883,062	82.10%
1、人民币普通股	302,941,531	82.10%	-	-	302,941,531	-	302,941,531	605,883,062	82.10%
2、境内上市的外资股	-	-	-	-	-	-	-	-	-

3、境外上市的外资股	-	-	-	-	-	-	-	-	-
4、其他	-	-	-	-	-	-	-	-	-
三、股份总数	369,000,000	100.00%	-	-	369,000,000	-	369,000,000	738,000,000	100.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738,000,000 股摊薄计算，2014 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2056 元。

八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 66 号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咨询联系人：李伟、李大江

咨询电话：0813-4736870

传真电话：0813-4736870

特此公告。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